

卑南遺址歷次發掘出土墓葬數量的考察

文／圖·黃國恩

一般在本館做解說時，說到卑南遺址石板棺的數量，最常聽到是「超過 1500座」這個答案。而其實所謂超過1500座的說法是指臺大考古隊當年在卑南遺址前後13次考古發掘出土的數量，也就是自1980年至1988年在卑南遺址以考古發掘方式，正式列入報告中的石板棺數量，正確的說法應是「確認做為墓葬者總共約有1523座」¹，這其中包括8座未使用石板棺的墓葬（連照美2008:19）。事實上，卑南遺址經歷數次發掘，出土墓葬的數量當然不只此數。以下將針對歷次卑南遺址考古發掘，整理有關墓葬發掘的報導，包括墓葬數量的考訂。

卑南遺址的第一次考古發掘

卑南遺址最早的正式考古發掘在1945年1月，當時正值第二次世界大戰末期，國分直一及金關丈夫在美軍空襲的威脅下，對卑南遺址進行8天的考古發掘，地點就在王宅（國本農場）旁，卑南遺址最大石柱的附近。他們從考古發掘中發現以板岩所構築的房址，也採集大量的陶、石遺物，但是很可惜就是沒有發現石板棺。在後來的卑南遺址發掘中也證實了，卑南遺址的墓葬都是出現在當時的生活層面之下，當年他們在短短的一週內只挖到生活層，來不及向下挖，當然找不到石板棺。雖然如此，在後來出版的發掘報告中，還是提及「同時考慮到這個石柱遺跡是採用箱式石棺的墓地」（金關丈夫，國分直一1990:150），而且也提到東海岸其他地方的石棺，他們認為如果可以在卑南遺址找到石板棺，將是研究東海岸史前文化的有力資料。感覺上他們對於卑南遺址有石板棺這件事是深具信心的，只是沒能親眼看見石板棺出土，多少有些遺憾。他們一定做夢也沒想到，在35年半之後，卑南遺址會出土那麼多而且密集的石板棺，而且是充滿精美陪葬品的石板棺。

在金關及國分的考古發掘之後，卑南遺址的現地調查一直沒有中輟，學者們對遺址的了解漸增，也斷言這是一個擁有豐富文物的遺址，但大家對卑南遺址的認識，相對於後來的發現，仍是九牛一



王宅旁的卑南遺址最大石柱，國分直一及金關丈夫就是這裡進行卑南遺址的第一次考古發掘。本照片約攝於1930年代。（王卓立提供）

毛。遺址地上的石柱一直是最受矚目的對象，國內外學者多有論述，至於地下，考古發掘一直沒有進行，可談論的東西實在有限。在1980年以前，對卑南遺址石板棺的論述僅止於傳說，卑南遺址出土的墓葬數量當然也是掛零。

搶救考古

1980年7月為了設立鐵路卑南新站（也就是目前的臺東車站），以及站內的火車調車場工程，施工單位挖出大量的石板棺及陪葬品，一時之間輿論大譁。於是臺大人類學系宋文薰及連照美兩位教授，於同年9月率領學生開始為期8年（1980-1988）共13次的搶救考古發掘。前面8期（1980-1982）的考古工作幾乎是在「趕工」的情形下完成，在豐富的考古資料及精美的古物之間，考古團隊不得不選擇後者為主要搶救對象，也因此前8期的搶救成果以石板棺及其陪葬品最具特色。為了和工程進度搶時間，動用怪手探尋石板棺也就不足為奇，但都是在考古隊員的監督下進行，發現石板棺後也立即改由人工方式清理石板棺。怪手力大而石板棺脆弱，再加上趕時間，所以石板棺不小心被破壞也就難以避免。在此一期間出土1025座墓葬，其中被怪手破壞的有384座，被盜掘的石板棺有37座（宋文薰，連照美1985:2,6,7）。

說到盜掘，卑南遺址被盜掘的石板棺當然不只此數，上述37座被盜掘的石板棺，是指臺大考古隊在前8期間隔時或考古隊收工後發生的，至於第9-12期，也有記錄了12座被盜掘的石板棺（連照美，宋文薰2006:172）。根據搶救當時宋文薰及連照美的說法：最早期（臺大考古隊進行搶救前，主要是1980年7~8月的那一段時間）被施工單位挖出後被民眾盜掘的石板棺在180具以上，當時的考古隊曾在地圖上予以記錄標示，至於連痕跡都已消失的石棺更是無法估計（宋文薰1988:222;連照美1981:44）。上述180多具石板棺，真正的數字應為198座，這個數字除了盜掘的以外，也包括因施工而被破壞的石板棺，雖然在報告上稱之為「墓葬資料不完整棺」，但是都經過繪圖、拍照、填表等紀錄，在總計的1523具石板棺中是包括這198座的（連照美2008:19）。在工程進度驅趕的情形下，大部分的石板棺及陪葬品能夠因為搶救考古而得以保全，這已是不幸中之大幸了。

自1980年搶救考古之後，卑南遺址的知名度及重要性立刻提升，但是對卑南遺址的保障仍是杯水車薪。1983年11月鐵路施工單位又在卑南遺址繼續施工，並要求臺東縣政府協助處理出土的卑南文物²，因此同年12月，臺東縣政府基於保護文物的權責，在經費尚未到位而且沒有考古專業人員在場的情形下，由吳敦善課長緊急僱用有考古經驗的工人，搶救出土卑南文物並做簡易的整理³。直到1984年9月為止，斷斷續續工作了70天，搶救的面積廣達6000平方公尺，出

¹ 筆者總合各期墓葬數量得出1526座，這可能涉及發掘當時在現場對石板棺墓的認定，石板棺墓其實有很大的變異範圍。請詳見連照美2008:19。

² 1983年10月內政部針對卑南遺址提出三項處理原則，其中第二項及「如為已整體規劃的鐵路設施用地，勉予同意使用，惟應減至最小面積」。施工單位敢在遺址上繼續施工就是因為這個指示。

³ 雖然算不上是考古工作，但是當年吳課長是以「捨我其誰」的精神在奔走搶救文化資產，實屬難得。



1993年遺址破壞區出土的石板棺

1995年瞭望臺工程挖到的3具石板棺

土石板棺473座，出土文物包含目前在本館常設展展示的「人獸形玉玦」在內，共有3527件。由於幾乎是以搶救文物為主，不僅文化層無法保留紀錄，探尋石板棺也只能依照怪手工人的經驗。根據吳敦善保守的估計，被埋失的石板棺在20%以上（吳敦善1985:3），也就是說，這個區域的石板棺應該不只此數，至少還有20%沒有被處理及記錄到。

有關這一段純粹為了搶救文物的「非考古」歷史，最令人感慨的是在70天的田野中，每天平均只有3位工人，竟然總共處理了473座石板棺。這已根本沒有「考古」可言，只剩下「搶救」而已。雖然文資法已在1982年通過，但是當時大家對文化資產（尤其是遺址）保護的觀念還十分欠缺，在實際操作上也是新手上路。

經過上述的「非考古」搶救之後，卑南遺址經徵收為鐵路用地的範圍內，還有大約2580平方公尺，雖然縣政府努力爭取應與月形石柱古蹟區一起保存下來，結果卻未能如願，但是以考古方式處理遺址卻是大家都同意的，因此最後仍然委請臺大考古隊進行考古發掘。從1986年7月起至1988年2月為止，臺大考古隊利用每年的寒暑假進行第9-13次的卑南考古發掘工作。

由於對卑南遺址的認識及之前累積的考古經驗，加上這一次的時間及經費都較前期充裕，大都以人力發掘，因此所獲得的學術成果也比以前更多更好。本期的考古發掘主要偏在月形石柱古蹟區的南邊，大約840平方公尺的範圍。這個期間出土的墓葬有501座，其中有完整墓葬記錄的有472座墓葬（連照美，宋文薰2006:74,172）。這個時期的考古發掘面積雖然不如以前，但仍然出土大量的遺物，石板棺的密度及陪葬品豐富的程度與之前並無二致。更重要的是墓葬資料及建築遺跡資料都有比較完整的記錄，卑南文化人住居聚落與墓葬分布之關係得以確立。此外，完整的墓葬紀錄為卑南遺址「墓葬層位」的分析提供寶貴的資料，對卑南文化分期架構的研究有重要的影響。

從遺址到公園的考古

1989年之後，為因應史前館及卑南文化公園的設立，開始進行考古試掘工作，此後卑南遺址的發掘目的，已由最早的搶救，進而走向研究及應用為主的發掘。1989年連照美主持「卑南文化公園興建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試掘工作計畫」，發掘的實用目的在探測公園區內埋藏地下的史前文化分佈情況，以提供選擇「遺址現場展示」及籌建史前館地點的參考，學術上的目的則是增加對卑南遺址範圍的了解。完全有別於之前大面積開挖的搶救考古，發掘以探坑（test pit）的方式進行，在公園區域內，每隔100公尺設一個探坑，總共開了15個探坑，出土了6具石板棺（其中1具未發掘），但位置都偏在公園的東南邊緣。這個計畫確立了「卑南文化公園屬於卑南遺址範圍，但不屬於遺址中心區」的結論。

1990年史前館籌備處成立之後，卑南遺址的考古工作轉由史前館籌備處承擔。為籌設卑南

文化公園的需要，在1992至1994年間在卑南文化公園內陸續進行了4次考古試掘，在公園西側近卑南山麓地帶發現5座石板棺及3處石牆結構（李坤修2010:6）⁴。這個結果說明在卑南文化公園西側的山麓地帶也曾是史前人居住活動的範圍。

史前館籌備處移駐臺東之後，從此有考古人員長期駐守臺東，卑南文化公園也在積極的籌備中，卑南遺址應該從此可以免於被破壞的恐懼，但是不幸的事還是發生了。1993年5月，臺東車站與卑南文化公園之間的遺址範圍內，受自稱「不知情」的地主以挖土機挖去大量土方，導致約700平方公尺的破壞，大量遺物與數座石板棺曝露於地表。同年12月由史前館籌備處針對遭破壞區進行後續之考古計畫，總計出土了35具石板棺以及精彩豐富的陪葬玉器（李坤修、葉美珍、楊淑玲1994:41）⁵，一些少見或是罕見的陪葬品類型在這次發掘中出現，包括鈕扣形玉飾、柳葉形玉飾及陶珠等。更重要的是此次發掘證實了臺東車站至卑南文化公園間的地區，確實是屬於卑南遺址遺物密集區，卑南遺址範圍由車站向西延伸至公園的說法是可以肯定的。

卑南山麓的石板棺

1995年5月，因進行卑南文化公園瞭望臺工程挖到3具破壞嚴重的石板棺，這三座石板棺外表已嚴重風化變形，出土時棺板已碎裂，長軸方向如同之前的石板棺，都是指向都蘭山，其中兩座石板棺出土玉質方形塊及小管珠陪葬品，其餘沒有任何遺留⁶。像這樣的石板棺和之前所謂精華區的石板棺比較起來毫不起眼，但是重點在它們出土的地點。瞭望台已是公園西側的最高處，當年這個位置是卑南遺址出土位置最高的石板棺，也是距所謂遺址精華區最遠的石板棺，這個發現也印證了當年金關及國分報告中所提的「從當地人口中得之，該遺跡的山邊存在板岩的箱式石棺」（金關丈夫，國分直一1990:150）。

石板棺出現在卑南山山坡不是偶然的發現。2008年史前館執行臺東縣政府委託之「卑南遺址範圍調查研究計畫」，在卑南文化公園西側山坡，就在瞭望臺三座石板棺的更高處（地表高程約100m），從70m*180m範圍內出土10座石板棺。基本上這說明了卑南文化公園西側山坡仍在卑南遺址的範圍之內。不過值得注意的是本區地表下沒有明顯的文化層，這與之前卑南遺址石板棺之上有厚實的文化層的現象完全不同，而這個山坡地形在被史前人使用之前已形成，

⁴ 比較明確的記載只有在1993年的試掘時在公園西側出土一具石板棺（李坤修1993:30）。此外在李坤修的報告中也提及，1990年12月王執明教授進行園區內地質調查工作時出土2具石板棺。

⁵ 後來的報導皆改稱 32具石板棺。

⁶ 有關瞭望臺的三具石板棺的發現，並沒有留下可供參考的報告，因筆者曾參與此一發掘，因此本文之描述僅依照個人記憶及照片。

因此基本上排除文化層是被侵蝕而消失的可能性（李坤修2009:67）。這說明了同樣在卑南遺址範圍內，不同地點可能呈現不同的遺址樣貌，而其背後的原因仍有待更多的研究。

卑南遺址東南側的考古

為了探測卑南遺址位在臺東車站南邊的分布情形，2000年10月起，史前館考古隊針對車站南側也就是卑南遺址最東南側區域進行考古試掘。2000年第一次發掘出土35處墓葬，2001年進行第二次發掘，出土2處墓葬，2009年再進行一次試掘，出土3處墓葬。這些墓葬屬於鐵器時代三和文化的墓葬，可以明顯地分辨出與卑南文化不同。這些墓葬沒有用石板棺為葬具，是沒有墓室結構的土坑葬，主要是單體葬。陪葬品以陶容器最普遍，但外形與卑南文化的完全不同，另有使用石器及琉璃珠為陪葬品，玉質陪葬品極少。但還是有部分表現與卑南文化的石板棺有相似之處，例如採仰身直肢葬、墓葬長軸走向和墓葬群呈帶狀分布的情形。

其實這幾次考古發掘的地點，非常接近當年搶救考古區域的南側，以2001年那一次的發掘地點來說，距離1945年金關及國分先生最早在王宅旁的發掘地點大約只有200公尺，距離月形石柱也大約250公尺，而考古就是這麼有意思，當年卑南遺址因地面上石柱而被學者們帶入對東海岸史前文化的諸多討論，在巨石文化及卑南文化系統的討論中，誰會想到就在卑南遺址的東南側會有一個鐵器時代的三和文化，如果這個文化現象早一個甲子出土，當年的日本學者們不知會如何看待它⁷。

結語

如果純粹以出土的墓葬計算⁸，卑南遺址出土的墓葬總數為2096座，若是以「石板棺」來計算，須扣除8座沒有使用石板棺的墓葬，以及屬三和文化的無棺葬40座，如此得出的「石板棺」數量應為2048具。這當中當然多少會有些認定上產生的誤差，但是說「到目前為止，卑南遺址已出土超過2000具石板棺」是沒有疑義的。



2000年卑南遺址鐵路東側出土的無棺土坑葬

歷次卑南考古發掘及出土墓葬數量一覽表

名稱	田野日期	墓葬數量	備註
臺灣東海岸卑南遺跡發掘	1945	0	
卑南遺址第1-8次發掘工作	1980~1982	1025	
臺東縣政府處理鐵路卑南站工程施工出土文物搶救	1983~1984	473	搶救文物之「非考古」作業。
卑南遺址第9-10次發掘工作	1986~1987	181	有完整墓葬記錄者171座 發掘未完成10座
卑南遺址第11-13次發掘工作	1987~1988	320	有完整墓葬記錄者301座 被盜墓者12座，怪手嚴重破壞3座，發掘未完成4座。
卑南文化公園興建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試掘工作計畫	1989	6	2m*2m探坑15個
卑南文化公園基地附近地質調查	1990	2	於原始報告中找不到紀錄
卑南文化公園民國81.82年考古試掘	1992~1993	1	2m*2m探坑11個
一級古蹟卑南遺址遭破壞區善後處理考古計畫	1993~1994	35	
卑南文化公園遊客服務中心預定地考古試掘工作	1994	0	
卑南文化公園瞭望台工程	1995	3	3座石板棺依原位置及尺寸仿製於瞭望台現址
考古現場地保存展示發掘	1996迄今	0	
卑南火車站南側考古試掘	2000	35	墓葬為三和文化無棺葬
	2001	2	
	2009	3	
卑南遺址範圍調查研究計畫	2008	10	石板棺出土於卑南文化公園西側山坡

（本文作者為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展示教育組助理研究員）

參考書目

宋文薰、連照美

1983〈臺東縣卑南遺址發掘報告（一）〉《國立臺灣大學考古人類學刊》43：117-136

1984《卑南遺址發掘資料整理報告第一卷：遺址發掘與陪葬品分析》教育部委託國立臺灣大學人類學系之研究計畫報告。

1985《卑南遺址發掘資料整理第二卷：墓葬分析》教育部委託，國立臺灣大學文學院人類學系之研究計畫報告。

2004《卑南考古發掘1980~1982：遺址概況、堆積層次及生活層出土物之分析》，國立臺灣大學出版中心。

宋文薰

1981〈卑南遺址的發掘〉《大眾科學》1：1-5

7 其實金關丈夫及國分直一在1945年的發掘中，就曾有一片嚴重腐蝕斷裂的鐵片出土，他們認為是證明已使用鐵器的寶貴資料。

8 本文有關墓葬或石板棺的計算，原則上以被發現且證實為墓葬者來計算。因此有些未清理或未做考古記錄者也算在內。

史前珍瑤

卑南遺址國寶玉器

文／圖·葉美珍

- 1988〈卑南的發掘〉《歷史文化與臺灣》1 臺灣風物叢書1 張炎憲主編 219-227
李坤修、葉美珍、楊淑玲
- 1994〈一級古蹟卑南遺址遭破壞區善後處理考古計劃工作報告〉《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籌備處通訊》3：37-64。
李坤修
- 1993〈卑南文化公園民國81、82年考古試掘報告〉《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籌備處通訊》2：1-45
- 2002〈卑南遺址的新發現及新問題〉《臺東文獻》復刊7：40-71。
- 2009《卑南遺址範圍調查研究計畫期末報告》臺東縣政府委託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執行（未出版）
- 2010 卑南遺址的發掘與遺址範圍的認識 《文化驛站》27：4-9
- 2011〈卑南火車站南側卑南遺址的考古發現及其相關問題探討〉《2010臺灣考古工作會報研討會論文集》
吳敦善
- 1985〈處理卑南遺址非考古出土之石板棺及殉葬物簡報〉《史聯雜誌》7:79-88
- 1994〈保護卑南遺址與促進史前文化博物館〉《宋文薰與臺東》48-61。
國分直一、金關丈夫（著）譚繼山（譯）
- 1990〈臺灣東海岸卑南遺跡挖掘報告〉《臺灣考古誌》：126-162 臺北：武陵出版有限公司
連照美
- 1981〈卑南遺址發掘〉《科學月刊》12(1)：40-45。
- 1989〈卑南遺址搶救考古發掘始末〉《國立臺灣大學考古人類學刊》45：66-84。
- 1991〈卑南考古的最新發展〉《歷史文化與臺灣》3 臺灣風物叢書8 張炎憲主編 83-95
- 2008《臺灣新石器時代卑南墓葬層位之分析研究》，國立臺灣大學出版中心。
連照美、宋文薰
- 2006《卑南遺址發掘1986~1989》，國立臺灣大學出版中心。
楊淑玲
- 1994〈卑南文化公園遊客服務中心預定地—考古試掘工作紀要〉《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籌備處通訊》4：135-140

前言

卑南遺址自日據時代發現、報導後，至今已超過100年。遺址位於北緯22° 47' 10"，東經121° 06' 48"，卑南大溪出海口右岸河階，西倚卑南山。卑南山位於海岸山脈南端，因卑南大溪切割而成獨立山丘，卑南大溪於出海口切開泥岩利吉層，溪口並有貓山、鯉魚山等小山，形成地質景觀。卑南遺址東北方可見山形美麗之都蘭山，都蘭山距遺址約20多公里，在現生卑南族傳說中具「聖山」地位。卑南遺址矗立之板岩石柱為其地標，研究者對卑南遺址之調查、發掘亦始於石柱及其周圍。

1980年因臺灣鐵路局建設臺東新站，工程中大量石板棺露出地表，因此在1980至1988年間，內政部（臺灣省政府、臺東縣政府）及教育部先後撥付經費委託臺灣大學宋文薰及連照美教授進行新站基地範圍之考古搶救工作。搶救發掘之面積約1萬平方公尺，揭露卑南遺址生活層及墓葬層之內涵，生活層包括50處建築遺留，1萬多件生活用陶器、石器，墓葬層出土1500多具石板棺，1萬多件陶、石（玉）質陪葬品，顯示卑南遺址豐富的文化遺存。此一連續工作所採集之遺物、標本成為卑南遺址最著稱之一批出土物（以下稱臺大採集標本），並產生較多的相關著作，亦成為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下稱本館）及卑南文化公園之肇始。1988年起卑南遺址考古工作目標進入籌建卑南文化公園以及保護遺址之階段。

卑南文化存在於距今3500年前至2300年前，為卑南遺址主要文化層，目前出土之建築遺留、生活器物、石板棺及玉器等陪葬品被歸屬於卑南文化，為明確使用玉器之文化。文化層（含生活面及石板棺層）厚度可達2.5公尺至3公尺。由建築、墓葬與器物復原之卑南文化為興盛之史前文化，居住卑南溪口之卑南文化人可能因地利掌握板岩及玉器兩大資源，建立起大型聚落，居民的生業以農業為主，狩獵為輔。

石板棺之陪葬品質量不同，生前富裕者常陪葬許多玉器或陶器，尤其多次使用之複體葬大棺，重複使用的結果，每位亡者之陪葬玉器留存於棺內，可能達數百件玉器。玉器大多為綠色臺灣玉（閃玉）質，依據功能分為三大類，分別為工具、兵器（獵具）及裝飾品，數量龐大，類型豐富。

本館史前廳展示之卑南遺址玉器多數來自臺東縣政府所移轉。在卑南遺址搶救發掘期間之1983年至1984年間，月形石柱東南方6000平方公尺新站基地區域，因施工單位按進度執行排水及擋土牆工程，要求臺東縣政府協助處理出土之史前遺物，臺東縣政府在無財源可委託學術單位之情況下，由當時民政局禮俗文物課長吳敦善以少許經費率工作人員處理之。該次工作以處理石板棺為主，在6000平方公尺範圍內出土473具石板棺，棺內陪葬品3000多件（以下稱臺東縣府採集標本）。發掘出土之陪葬玉器標本部分移轉本館，包括品質精良之重要器形。2012年本館